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3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97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貳、地點：校長室

參、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李慈媛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宣佈開會

一、通過秘書室所提 98 年 1 月主管會報時間，排定於 1 月 5 日、12 日、21 日下午 2 時召開，原訂 97 年 12 月 29 日召開之主管會報，因同時段教務處將召開「97 年度期中成果評核及 98 年度本校教學卓越計畫提案會議」，故停開一次。下次主管會報訂於 98 年 1 月 5 日（一）下午 2 時假校長室召開。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確定。

柒、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教務處張教務長中媛：

（一）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2-1~2-5 頁。

（二）補充報告：依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報告審查意見，建議本校課程評鑑教學意見平均數宜以 3.5 分為基準，教務處已就課程評鑑之實施，修正評鑑統計機制，將提報 12 月 9 日召開之課程委員會中進行討論，請各位院長於本次課程委員會後，協助與各授課教師充分說明該評鑑方式，以符教學卓越指標之要求。

（三）本校今年 10 月向教育部提出 98 學年度碩博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分配案，申請調整傳音系碩士班、舞創所、傳研所及藝管所之招生員額，由於本校部分系所師資質量考核未符 7 項指標標準，未獲得教育部核准調增名額。經瞭解今年其他學校於申請調整招生員額時，教育部已對未符 7 項師資質量考核指標之系所，逕予實施扣減招生名額之措施。因此，教務處已向教育部爭取本校 98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名額配置，仍維持與 97 年度現況相同，以爭取教育部同意。另，各教學單位應積極思考因應師資質量考核指標之策略及調整措施。

●主席裁示：

（一）就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報告審查意見，本校課程評鑑教學意見平均數不宜低於 3.5 乙事，請教務處研議，並妥為向教學單位說明，亦請各學院院長協處，俾利教師瞭解。

(二) 有關教育部自100學年度起，就師資質量考核未符7項指標之院系所，實施扣減招生名額乙事，雖然本校已多次向教育部相關主管說明藝術類學校之特殊性，惟依他校今年申請招生員額的經驗，教育部已開始實施扣減招生員額的政策。因此有關先前擬調整傳音系碩士班、舞創所、傳研所及藝管所招生員額乙案，經日前（12月4日）與副校長、主秘、音樂學院劉院長、吳榮順主任、文資學院林院長、林保堯所長、王美珠所長、招生組交換意見後，決定維持現行員額、師資，並已由教務處向教育部說明，傳音系碩士班（10名）、舞創所（14名）、傳研所（15名）及藝管所（15名）招生員額與97年度相同。另為符合師資質量考核要求，各學院必須積極思考系所整合調整之議題，儘速研議相關因應方案，並請副校長邀請各學院院長先行交換意見，擬訂初步規劃方向後，續由各學院進行研議。

二、學務處詹學務長惠登：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3-1~3-2 頁。

●主席裁示：

- (一) 有關新學生宿舍採用之門禁管理採行門禁卡或指紋辨識系統之議題，為利學生瞭解，請向學生充分說明，並由學務處評估可行方案後權衡辦理。
- (二) 衛生署自 12 月 1 日起開放一般民眾公費施打流感疫苗，請衛保組向師生們宣導、鼓勵接種，以維健康。
- (三) 為加強對校友的服務，建立密切的聯絡網絡，請學務處就校友關係之經營方面積極推動辦理。

三、研發處楊研發長其文：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4-1~4-2 頁。

●主席裁示：

- (一) 研發處將於 12 月 23 日召開校園規劃小組會議，其中有關「為便利校園資訊流通，設立電子看板」乙項提案，請校園規劃小組應予妥慎研議。

四、總務處賴總務長鏈墉：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5-1~5-3 頁。

●主席裁示：

- (一) 學生餐廳前有摩托車隨意停放情形，請總務處善加勸導、處理。

- (二) 就本校本年度專案申請校舍老舊及展演場所設備安全提升計畫申請案，教育部已於12月3日到校進行訪視，本案如獲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請總務處應善加規劃經費運用之用途及效益。

五、音樂學院劉院長慧謹：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6-1 頁。

●主席裁示：

- (一) 傳音系邀請印尼藝術學院皮影戲教授古斯帝蒞校擔任大師班講座，並於 12 月 7 日與傳音系學生們參與兩廳院之民族音樂學堂活動演出，相當精彩，請劉院長代為表達鼓勵之意。

六、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7-1~7-2 頁。

●主席裁示：

- (一) 關渡美術館近期辦理一系列展覽活動，相當成功，並與美術學院有所聯結與合作，可藉此促進校內資源整合。

七、戲劇學院鍾院長明德：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8-1 頁。

●主席裁示：

- (一) 第 45 屆金馬獎得獎名單於 12 月 6 日公布，本校電影所學生表現優異，蔡宗翰作品《九降風》獲得最佳原著劇本獎，以及姜秀瓊作品《跳格子》獲得最佳新演員獎(姜聖民)，十分優秀，恭喜這兩位同學。
- (二) 有關戲劇學院所提報「吳靜吉博士七十致敬演出暨臺灣現代劇場三十學術研討會」籌備事宜，經戲劇學院與相關人員多次洽商會談後，評估存有經費籌措與籌備時程等問題，本案仍進行討論中，將尊重戲劇學院之討論與結論。

八、舞蹈學院王院長雲幼：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9-1~9-2 頁。

九、文資學院林院長會承：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0-1~10-2 頁。

●主席裁示：

- (一) 博館所籌劃表演藝術博物館案之先期計畫作業之需，希能提供校史資料存放、展示及工作地點乙事，請研議於明(98)年8月新學生宿舍開放入住後，C棟一學人宿舍區之合適樓層區域於入閨期間，撥用作為閨場使用，以替代目前行政大樓4樓之閨場功能，俾利將行政大樓4樓空間提供表演藝術博物館使用，本案請研發處提校園規劃小組協處。

十、通識教育委員會張主任委員中煖：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11-1~11-2頁。

十一、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曲主任德益(黃鳳淑小姐代理)：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12-1頁。

十二、國際交流中心曲主任德益(潘娉玉老師代理)：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13-1頁。

十三、秘書室郭主任秘書美娟：

- (一) 口頭報告：為利本年度重要活動紀錄保存及校史資料的完整建置，秘書室於12月5日函請相關單位(含學務處、藝推中心、展演中心、美術館、各學院、系所等)協助提供本年度重要活動資料，請於12月19日前將相關資料各2份送交秘書室以彙送博館所。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3時20分。